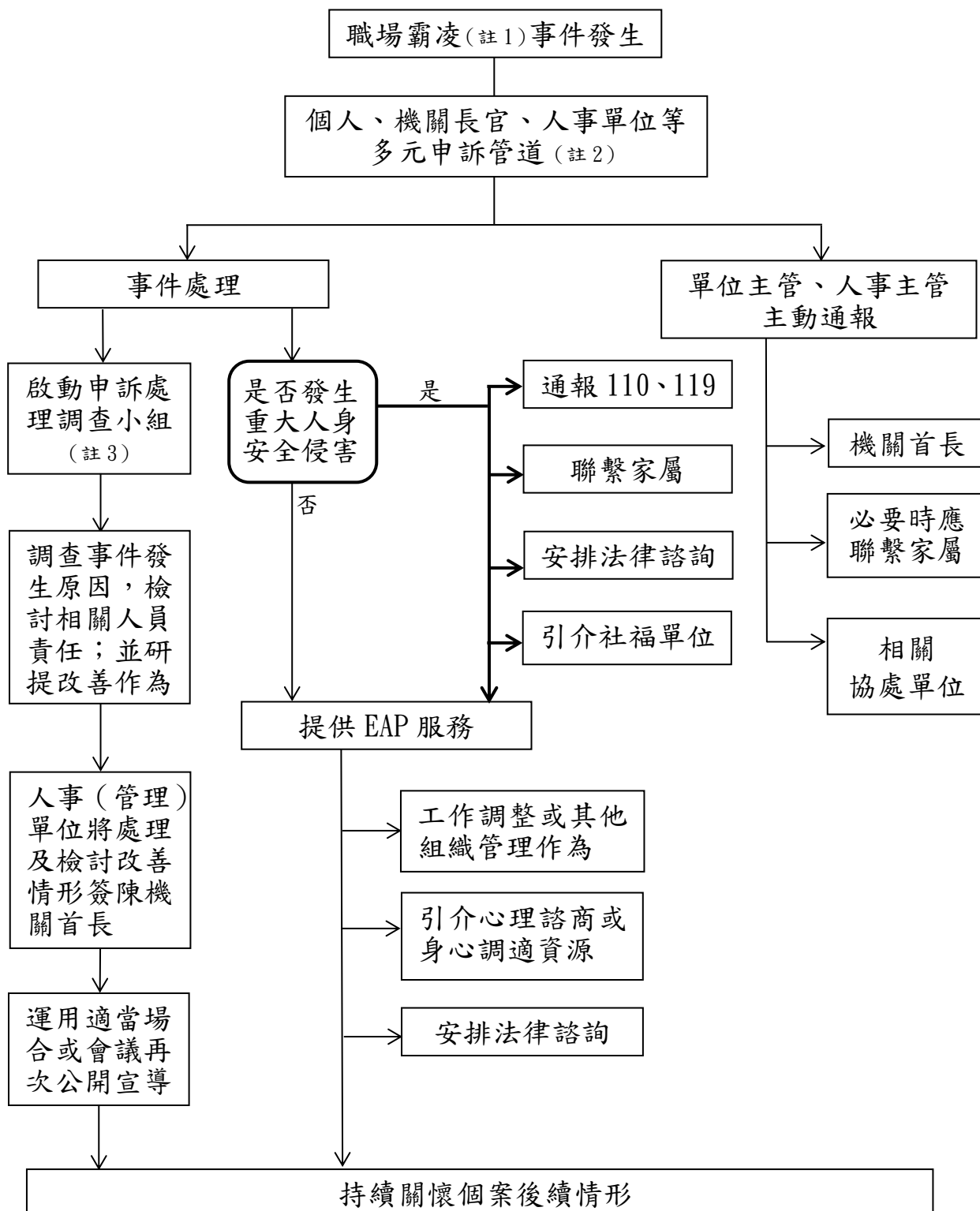


彰化縣福興鄉大興國民小學員工職場霸凌處理作業流程



註 1：職場霸凌是指在工作場所中發生的，藉由權力濫用與不公平的處罰所造成的持續性的冒犯、威脅、冷落、孤立或侮辱行為，使被霸凌者感到受挫、被威脅、羞辱、被孤立及受傷，進而折損其自信並帶來沈重的身心壓力¹。

**註 2：各機關應設置申訴專線電話 04-7792251-12、傳真 04-7793567
電子信箱 yungchin6248@gmail.com 等申訴管道並公開揭示。**

註 3：依據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第 4 條規定，各機關應指定適當人員，並得聘請相關專家學者，組成安全及衛生防護小組（以下簡稱防護小組），負責督導本機關人員遭受騷擾、恐嚇及威脅等情事之處理，及侵害事故發生原因之調查及檢討改進。中央二級或相當二級以上機關、直轄市及縣（市）有一人為該協會之代表；其代表之指定應經該協會推薦具會